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首創置業股份有限公司

## BEIJING CAPITAL LAND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68)

### 公告

- (1)有關控股股東建議包銷H股的關連交易
- (2)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 及
- (3)委任獨立財務顧問及  
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可能供股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供股、建議修訂公司章程、承諾函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界定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俱有相同涵義。就供股而言，董事會建議(其中包括)與首創集團訂立承諾函件，並建議對公司章程作出若干修訂。供股詳情載於該通函。

#### 控股股東建議包銷H股

有關供股，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公佈，本公司與首創集團訂立承諾函件。根據承諾函件，首創集團已承諾其或其附屬公司將連同獨立包銷商(如有)擔任包銷商吸納有關包銷股份最高數目，而限於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項下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有關供股，董事會建議對公司章程作出若干修訂，待供股完成後生效，以反映因建議供股而產生的本公司最新註冊資本及股權架構。建議修訂公司章程須經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以及經相關中國政府部門批准及登記或備案。有關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進一步資料載於該通函。

##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首創集團直接持有1,649,205,700股本公司內資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54.47%。根據上市規則，首創集團為控股股東，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承諾函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 **委任獨立財務顧問及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董事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已根據上市規則組成，以就承諾函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就此而言，中毅資本有限公司已在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批准下獲准及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就有關承諾函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是否屬公平合理提供意見，並就投票作出建議。

## **臨時股東大會**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將向股東提呈特別決議案，以審議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建議修訂公司章程，而一項普通決議案亦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向獨立股東提呈，以審議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承諾函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有關承諾函件及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投票將以股數投票方式進行。

首創集團及其聯繫人(包括(其中包括)中國物產有限公司及億華國際企業有限公司)將(及牽涉承諾函件或於其中擁有權益的任何其他股東將須)就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批准建議承諾函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決議案放棄投票。除首創集團及其聯繫人外,據本公司所知,概無股東須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審議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承諾函件的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須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審議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特別決議案放棄投票。

於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上,將向股東提呈特別決議案,以審議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供股。類別股東大會詳情載於該通函。

### **寄發通函**

載有(其中包括)(i)供股、承諾函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及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承諾函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向獨立股東發出之推薦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就承諾函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發出之意見函件的該通函預計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寄發。

由於承諾函件須待本公告「承諾函件」一節所載承諾函件項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該等條件包括但不限於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供股及相關中國監管機構就供股事項批准,因此承諾函件可能或可能不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任何人如果對採取的行動有疑問,應諮詢其股票經紀、銀行經理或其他專業顧問。

茲提述首創置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可能供股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供股、建議修訂公司章程、承諾函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界定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俱有相同涵義。就供股而言，董事會建議(其中包括)與首創集團訂立承諾函件，並建議對公司章程作出若干修訂。供股詳情載於該通函。

### **(1)有關控股股東建議包銷H股的關連交易**

有關供股，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公佈，本公司與首創集團訂立承諾函件。根據承諾函件，首創集團已承諾其或其附屬公司將連同獨立包銷商(如有)擔任包銷商吸納有關包銷股份最高數目，以使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項下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 **承諾函件**

承諾函件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
發行人	:	本公司
包銷商	:	本公司控股股東首創集團或其附屬公司
條件	:	承諾函件有待H股供股的條件獲豁免或達成(視情況而定)後，方可作實，該等條件包括但不限於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供股及相關中國監管機構就供股事項批准，有關詳情載於該通函「有關H股供股的進一步詳情」內「H股供股的條件」一段

包銷股份數目 : 首創集團已承諾其或其附屬公司將連同獨立包銷商(如有)按認購價包銷包銷股份(假設於供股完成或之前並無發行其他股份(供股股份除外)及並無購回股份),而包銷股份的最高數目受以下所規限:(a)首創集團及其聯繫人合法及/或實益持有的股份總數(包括首創集團及其聯繫人已承諾接納的有關供股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經將根據供股發行的供股股份擴大)的75%;及(b)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項下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附註:* 首創集團及任何獨立包銷商各自將包銷的包銷股份最終數目將於包銷協議釐定。本公司控股股東將吸納的包銷股份實際數目亦將取決於(其中包括)合資格股東的認購水平、未獲認購H股供股股份及除外股東供股股份的配售結果以及未售出的零碎供股股份水平。

包銷佣金 : 本公司應付首創集團或其附屬公司的包銷佣金將不超過就該類別供股或市場上其他類似交易應付獨立包銷商的佣金。

待確定H股供股股份的認購價後,本公司將與首創集團及其他獨立包銷商(如有)進一步訂立最終包銷協議以補充承諾函件。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承諾函件須待本公告「承諾函件」一節所載承諾函件項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因此承諾函件可能或可能不會進行。因此,建議彼等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 **(2)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就供股而言，董事會建議對公司章程作出若干修訂，有關修訂主要反映建議供股導致的股本架構改變。建議修訂公司章程須經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以及經相關中國政府部門批准及登記或備案。有關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進一步資料載於該通函。

### **有關各方的資料**

#### **有關本集團的資料**

本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868)。本集團為一間中國領先的大型地產綜合運營商，主要致力於以住宅開發、奧特萊斯綜合體、城市核心綜合體及土地一級開發作為發展的四大核心業務線。

#### **有關首創集團的資料**

首創集團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國有企業，由國資委直接監管，主要從事基礎設施、金融證券、房地產及環境相關業務。首創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首創集團直接持有1,649,205,700股本公司內資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54.47%。根據上市規則，首創集團為控股股東，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承諾函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承諾函件將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供獨立股東批准。首創集團及其聯繫人(包括(其中包括)中國物產有限公司及億華國際企業有限公司)將(及牽涉承諾函件或於其中擁有權益的任何其他股東將須)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以批准建議承諾函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決議案放棄投票。除首創集團及其聯繫人外，據本公

司所知，概無股東須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審議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承諾函件的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

### **(3)委任獨立財務顧問及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董事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已根據上市規則組成，以就承諾函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就此而言，中毅資本有限公司已在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批准下獲准及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就有關承諾函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是否屬公平合理提供意見，並就投票作出建議。

### **臨時股東大會**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將向股東提呈特別決議案，以審議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建議修訂公司章程，而一項普通決議案亦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向獨立股東提呈，以審議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承諾函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有關承諾函件及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投票將以股數投票方式進行。

首創集團及其聯繫人(包括(其中包括)中國物產有限公司及億華國際企業有限公司)將(及牽涉承諾函件或於其中擁有權益的任何其他股東將須)就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批准建議承諾函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決議案放棄投票。除首創集團及其聯繫人外，據本公司所知，概無股東須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審議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承諾函件的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須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審議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特別決議案放棄投票。



於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上，將向股東提呈特別決議案，以審議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供股。類別股東大會詳情載於該通函。

## 寄發通函

載有(其中包括)(i)供股、承諾函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及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承諾函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向獨立股東發出之推薦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就承諾函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發出之意見函件的該通函預計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寄發。

承董事會命  
首創置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斯維

香港，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李松平先生(董事長)，執行董事鍾北辰先生(總裁)、李曉斌先生、胡衛民先生及范書斌先生，非執行董事蘇健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旺先生、黃翼忠先生及劉昕先生。